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拟派发现金分红的总额由 25,806,512.10 元(含税)调整为 25,696,390.50 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自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由 2,408,293 股增加至 2,775,365 股。因此，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2,775,365 股后，公司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调整为 85,654,635 股。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止2024年4月18日，公司总股本88,43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2,408,293股后的股本86,021,707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806,512.10元（含税）。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

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自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由2,408,293股增加至2,775,365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综上所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88,43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2,775,365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85,654,635股，以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以此计算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5,696,390.50元（含税）。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